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第二季度加强作风建设切实解决群众 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开展情况的通报

各分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按照市纪委和局党组要求，现将生态环境领域第二季度加强作风建设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通报如下：

一、主要成效

（一）整治工作全面部署

市纪委安排部署关于做好 2022 年加强作风建设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任务后，市局党组高度重视，把专项整治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推动落实，及时成立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污防科为责任牵头科室，围绕解决大气和水环境质量改善等 6 项重点整治任务，制定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明确了整治工作具体任务和责任分工，及时在局网站开通了举报电话、举报邮箱，自觉接受群众监督评判，确保整治工作高质量推进。

6月初，市局召开了关于加强作风建设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对前期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分析了存在的问题，并就下一阶段的重点工作进行了安排。

（二）问题整改扎实推进

1.着力解决大气质量改善难度加大问题，打好蓝天保卫战。

一是加强秸秆禁烧管控。开展了秸秆禁烧巡查暗访工作，持续传导压力，推进秸秆禁烧工作，共发现火点（黑斑）67处，下发通报1期。二是严格扬尘管控。5月和6月分别召开了市治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和夏季大气污染防治督查巡查工作会议，安排部署了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及时对前期交办扬尘污染问题开展后督查，深入推进整改工作，共下发白色督办单4份，交办问题9个。三是积极推进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禁售工作。各级公安机关联合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等部门，强化线索收集和案件侦办，加大对禁放区内非法燃放烟花爆竹情况的处罚力度，累计查处非法运输烟花爆竹案件4起，非法燃放烟花爆竹案件19起，成功制止非法燃放烟花爆竹180余起。1-6月安康中心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170天，排名全省第一；PM_{2.5}平均浓度34微克/立方米，同比持平；空气质量全省排名第一。

2.着力解决水污染防治新老矛盾交织，打好碧水保卫战。

一是为掌握全市12个地表水国考断面“一断一策”达标方案工作落实情况，对各县（市、区）工作进展进行调度，查找存在的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措施。二是关庙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正在开展进场开工前期准备工作，5月31日取得工程初步设计批复，6

月1日省政府已批准用地手续，正在组织审查工程施工图设计，同步办理工程规划报建及施工许可等前期手续。**三是**定期公开全市水环境质量状况及县级以上饮用水源地水质现状，制定印发水质快报6期，按月（季）对中心城区及县级饮用水源地、农村万人千吨水源地水质情况进行公示，接受公众和社会监督。将21个县级以上饮用水源地、38个国省市控监测断面纳入安康市环境应急管理平台进行管理，实行24小时监控，发现异常及时转办、立即处理。**四是**1-5月安康市城市水环境质量指数3.2640，全省排名第一。全市地表水水质优良率保持100%，城市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汉江出省断面水质稳定保持国家地表水Ⅱ类标准，没有发生重大水环境污染事故和因环境引发的重大群体性事件。

3. 着力解决处理土壤污染治理成本过高问题，打好净土保卫战。一是按照中省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申报要求，认真复核项目投资、建设内容、绩效目标等，并结合我市工作实际，组织报送了6个土壤治理项目，其中4个已通过省级审查，经省厅专家认定，我市报送项目成本均属国内平均水平范畴。二是印发了《关于开展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专项执法检查的通知》，要求各相关分局对辖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全面执法检查。三是对陕西中科纳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隐患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检查，确保重点企业存在的隐患问题按期整改到位。

4. 坚持系统思维深入谋划，积极稳妥推进“双碳”工作。一

是围绕重点目标任务，正在组织编制《安康市“十四五”应对气候变化专项规划》。二是2019年-2020年市级和县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正在编制之中，已部署开展全市2021年度的编制工作，为我市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提供有效基础数据支撑。

5. 督促责任主体抓好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一是市委、市政府调整成立了以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为组长的蒿坪河流域污染治理工作专班。二是市整改办制定了《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安康市牵头问题整改方案（讨论稿）》，已按期报送给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审定。三是问题整改工作有序推进。蒿坪河流域线麻沟、陈家沟两个酸性废水处理设施试点项目主体工程完工。白石河流域和尚庙矿点污染整治工程已清运废弃矿渣5.11万方，已封堵污水矿洞11个；布袋购矿点污染整治工程已完成清运废弃矿渣0.54万方。四是争取专项经费，已启动开展《安康市蒿坪河流域水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规划（2016-2030）》修编工作。

6. 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水平。一是严格执行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管理，对纳入正面清单企业共6个行业99家，开展非现场执法148次，处罚2起，开展清单内企业执法帮扶80家（次）。二是推进重点单位自动监控安装联网，督导具备联网条件的51家企业完成领卡联网。三是按照全市生态环境执法工作会安排，抽调执法力量下沉汉滨、宁陕、旬阳开展执法帮扶。四是聚焦热点难点，倾力打造“绿色护考”。坚持把中高考期间“绿色护考”行动作为为群众办实事的重要举措，联合

市住建局、城管局开展全市建筑施工扬尘和噪声污染执法整治暨“绿色护考”行动，对安康高新区一家施工单位夜间施工行为处罚2万元，并作为典型案件进行全市通报曝光，为广大考生着力营造安宁、安静的考试环境。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打算

一是部分施工单位扬尘管控不到位、月河川道秸秆焚烧情况时有发生，影响中心城市大气环境质量的巩固提升。二是受高温天气等因素影响，湖库水质富营养化问题有所显现。三是白石河、蒿坪河流域污染治理工作任务重、时间紧、资金缺口大，工作进展不平衡。

下一步，市局将持续紧盯专项整治目标任务，以实施2022年安康市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和白石河、蒿坪河流域污染治理任务为重点，强化各项措施落实落地落细。按照事不过夜、马上就办、办就办好的要求，加大现场执法力度，切实解决好群众反映的突出环境问题，持续推进大气、水环境环境质量改善，不断巩固提升专项整治成效。



抄送：市纪委。